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ANGX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象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2)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變動百分比
收益	120,374	77,377	55.6%
毛利	25,422	19,670	29.2%
期內溢利	7,436	843	782.1%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 0.63 仙	人民幣 0.09 仙	600.0%

中期業績

象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相應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5	120,374	77,377
銷售及提供的服務成本		<u>(94,952)</u>	<u>(57,707)</u>
毛利		25,422	19,670
其他收入	5	803	589
其他經營開支		(248)	(1,397)
行政開支		(15,219)	(15,10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u>(425)</u>	<u>(320)</u>
經營溢利		10,333	3,434
融資成本	6(a)	<u>(34)</u>	<u>(131)</u>
除稅前溢利	6	10,299	3,303
所得稅	7	<u>(2,863)</u>	<u>(2,460)</u>
期內溢利		<u>7,436</u>	<u>843</u>
期內已扣除零金額所得稅之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由功能貨幣換算成報表披露貨幣的匯兌差額		213	1,490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外業務的匯兌 差額		<u>(26)</u>	<u>(431)</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187</u>	<u>1,059</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7,623</u>	<u>1,902</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股東	7,576	1,096
非控股權益	<u>(140)</u>	<u>(253)</u>
	<u>7,436</u>	<u>843</u>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7,763	2,155
非控股權益	<u>(140)</u>	<u>(253)</u>
	<u>7,623</u>	<u>1,902</u>
	人民幣仙	人民幣仙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u>0.63</u>	<u>0.0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415	26,517
無形資產		46	3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10	—	1,995
遞延稅項資產		76	76
		<u>36,537</u>	<u>28,618</u>
流動資產			
存貨		4,574	4,24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50,532	139,2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136	49,794
		<u>201,242</u>	<u>193,24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7,347	17,562
租賃負債		1,064	726
應付所得稅		1,794	2,247
		<u>20,205</u>	<u>20,535</u>
淨流動資產		<u>181,037</u>	<u>172,70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7,574</u>	<u>201,325</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89	677
		<u>689</u>	<u>677</u>
淨資產		<u>216,885</u>	<u>200,648</u>

	附註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	11,171	10,428
儲備		<u>204,350</u>	<u>188,716</u>
本公司股權股東應佔總權益		215,521	199,144
非控股權益		<u>1,364</u>	<u>1,504</u>
總權益		<u>216,885</u>	<u>200,648</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55至257號信和廣場3樓2室。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成功由GEM轉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以及其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分別為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列，本公司董事認為這呈列向以人民幣監察本集團表現及財務狀況的管理層提供較相關的資料。

2. 編製基準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其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獲授權刊發。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二零二三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制，惟預期於二零二四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3。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以影響政策的應用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年度報告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的解釋性說明。附註包括對自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對了解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重大變動的事件及交易之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會計政策變更

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的中期財務報表已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及非流動契約責任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表所載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在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按向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同時擔任所有經營附屬公司董事的本公司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釐定，並專注於所進行服務的類型及交付的貨品類型。主要經營決策者按以下可報告經營分部定期審閱本集團的收入和結果分析：

- 進出口代理服務
- 陸地集裝箱及荒料石運輸服務
- 港內後勤服務
- 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
- 建築材料及汽車配件貿易

由於資料並非定期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目的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故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除接收有關分部業績的分部信息外，主要營運決策者亦獲提供有關分部間銷售，分部直接管理的現金餘額和借款的利息收入和開支、折舊、攤銷、減值損失，處置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收益／(虧損)以及分部在其運營中使用的非流動資產增加的分部信息。分部間銷售參考向外部方類似訂單收取的價格進行定價。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根據收入確認時間分類之客戶合約收益，以及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進出口 代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陸地集 裝箱及荒料 石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港內 後勤服務 人民幣千元	港內集裝 箱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建築材料及 汽車配件貿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收入確認時間分列						
- 時間點	3,079	8,641	26,843	35,967	45,156	119,686
- 一段時間	—	—	—	—	688	688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3,079	8,641	26,843	35,967	45,844	120,374
分部間收入	—	—	—	—	1,468	1,468
可報告分部收入	3,079	8,641	26,843	35,967	47,312	121,842
對賬：						
分部間收入抵銷						(1,468)
綜合收入(附註5)						<u>120,374</u>
業績						
分部業績	1,175	671	10,888	9,230	3,458	25,422
其他收入						803
其他經營開支						(248)
行政開支						(15,21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425)
融資成本						(34)
綜合除稅前溢利						<u>10,299</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進出口 代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陸地集 裝箱及荒料 石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港內 後勤服務 人民幣千元	港內集裝 箱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建築材料及 汽車配件貿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收入確認時間分列						
- 時間點	3,068	8,402	25,107	37,418	3,382	77,377
- 一段時間	—	—	—	—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3,068	8,402	25,107	37,418	3,382	77,377
分部間收入	—	—	—	—	2,291	2,291
可報告分部收入	3,068	8,402	25,107	37,418	5,673	79,668
對賬：						
分部間收入抵銷						(2,291)
綜合收入(附註5)						<u>77,377</u>
業績						
分部業績	1,597	(528)	11,048	7,302	251	19,670
其他收入						589
其他經營開支						(1,397)
行政開支						(15,10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320)
融資成本						(131)
綜合除稅前溢利						<u>3,303</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資料與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相同。收入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收入及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可報告分部。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當中並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經營開支、行政開支、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及融資成本。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目的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的方法。

(b)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進出口 代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陸地集 裝箱及荒料 石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港內 後勤服務 人民幣千元	港內集裝 箱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建築材料及 汽車配件貿易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	—	5	—	13,253	—	523	13,781
攤銷	—	13	—	—	4	—	17
來自銀行存款之							
利息收入	—	120	—	5	24	277	426
利息費用	—	28	—	1	—	5	34
折舊	—	1,142	—	1,812	797	130	3,881
處置物業、廠房和設 備的虧損	—	—	—	2	—	—	2
貿易應收款項 (撥回)/確認減值	—	—	—	—	—	—	—
虧損淨額	—	(263)	—	(48)	736	—	42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陸地集						總計
	進出口 代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裝箱及荒料 石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港內 後勤服務 人民幣千元	港內集裝 箱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建築材料及 汽車配件貿易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	—	5	—	74	157	—	236
攤銷	—	5	—	—	4	—	9
來自銀行存款之利息							
收入	—	101	—	13	43	—	157
利息費用	—	27	—	104	—	—	131
折舊	—	1,079	—	1,807	918	—	3,804
處置物業、廠房和設 備的收益	—	31	—	37	—	—	6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確 認，淨額	—	—	—	320	—	—	320

(c) 主要客戶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 A (附註 i)	<u>43,396</u>	<u>42,147</u>
客戶 B (附註 i)	<u>16,867</u>	<u>17,525</u>
客戶 C (附註 ii)	<u>44,917</u>	<u>不適用*</u>

附註：

(i) 來自集裝箱及荒料石運輸服務、港內後勤服務及港內運輸服務的收益。

(ii) 來自建築材料的收益。

來自上述客戶 A 至 C (包括向一組已知與該等客戶共同控制的實體的銷售) 各自的收益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百分之十或以上。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應收益佔本集團的收益不超過百分之十或以上。

(d) 地理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均於中國(本集團的住所地)進行，故概無呈列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分析。本集團於中國進行之業務活動之財務表現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120,374	77,377
銷售及提供的服務成本	<u>(94,952)</u>	<u>(57,707)</u>
毛利	25,422	19,670
其他收入	527	589
其他經營開支	(248)	(1,397)
行政開支	(13,595)	(12,91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u>(425)</u>	<u>(320)</u>
經營所得溢利	11,681	5,629
融資成本	<u>(29)</u>	<u>(131)</u>
來自中國業務活動的除稅前溢利	<u><u>11,652</u></u>	<u><u>5,498</u></u>

來自中國經營活動的除稅前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中國業務活動的除稅前溢利	11,652	5,498
其他收入 — 境外	276	—
行政開支 — 境外	(1,624)	(2,355)
	<hr/>	<hr/>
經營利潤	10,304	3,143
融資成本 — 境外	(5)	—
	<hr/>	<hr/>
除稅前溢利	<u>10,299</u>	<u>3,143</u>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為提供進出口代理服務、陸地集裝箱及荒料石運輸服務、港內後勤服務、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建築材料及汽車配件貿易。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類之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		
進出口代理服務收入	3,079	3,068
陸地集裝箱及荒料石運輸服務收入	8,641	8,402
港內後勤服務收入	26,843	25,107
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收入	35,967	37,418
建築材料及汽車配件貿易	45,844	3,382
收益總數	120,374	77,37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426	157
處置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收益	—	68
政府補助(附註a)	340	113
租金收入	—	155
淨匯兌收益	24	—
其他收入	13	96
其他收入總數	803	589

附註：

- a) 期內，本集團收取來自中國政府之政府補助，以鼓勵企業提高產能、效率和衛生水平。該等補助概無附帶未達成的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抵免)以下各項後達致：

(a)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和透支利息	—	104
租賃負債利息	<u>34</u>	<u>27</u>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的利息費用總額	<u><u>34</u></u>	<u><u>131</u></u>

(b)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攤銷	17	10
存貨成本	44,877	15,644
折舊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3,493	3,804
— 使用權資產	388	144
處置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虧損／(收益)	2	(68)
淨外匯收益	<u>(24)</u>	<u>(161)</u>

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當前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期內撥備	<u>2,863</u>	<u>2,460</u>

附註：

- (i)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自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地產生或取得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 (ii)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概無在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的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概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ii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所得稅。
- (iv) 報告期間的企業所得稅撥備乃基於根據相關所得稅法及適用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法規計算得出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而作出。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的稅率為25%，被認定為小型低利潤企業並在中國享有5%(二零二三年：5%)優惠稅率之四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四家附屬公司)除外。

8.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9. 每股基本

a)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期內溢利	<u>7,576</u>	<u>1,096</u>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基本)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1,200,000,000	1,000,000,000
配售對已發行股份的影響	<u>7,472,527</u>	<u>200,000,00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207,472,527</u>	<u>1,200,000,000</u>

b) 每股攤薄盈利

兩個期間均無已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13,546	114,241
應收票據	1,000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4,546	114,241
減：信貸虧損撥備	(20,281)	(19,856)
	94,265	94,385
按金	2,528	4,551
預付款項	51,001	41,537
其他應收款項	1,293	577
其他可收回稅項	1,445	145
	56,267	46,810
	150,532	141,195
分析為：		
非即期	—	1,995
即期	150,532	139,200
	150,532	141,195

附註：

- a) 於報告期末，按收入確認日期及扣除損失準備的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1,536	18,397
31至60天	9,254	8,828
61至90天	10,234	4,651
91至180天	34,009	3,183
181至360天	13,012	2,762
超過360天	16,220	56,564
	94,265	94,385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4,228	5,28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519	4,378
應付薪金	6,669	6,75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6,416	16,418
其他應付稅項	881	1,093
合同負債—履行服務前的賬單	50	51
	17,347	17,562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天	3,562	2,839
61至90天	462	760
91至180天	122	1,156
超過180天	82	534
	<u>4,228</u>	<u>5,289</u>

12. 股本

	每股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法定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0.01</u>	<u>4,000,000,000</u>	<u>40,000,000</u>

	每股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金額 人民幣
<i>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i>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0.01	1,000,000,000	10,000,000	8,708,098
配售時發行股份 (附註 a)	0.01	200,000,000	2,000,000	1,719,780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0.01	1,200,000,000	12,000,000	10,427,878
發行配售項下新股份 (附註 a)	0.01	80,000,000	800,000	743,050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0.01	1,280,000,000	12,800,000	11,170,928

附註：

a) 股份配售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合共 80,000,000 股配售股份已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每股配售股份 0.12 港元的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為 9,275,000 港元 (相等於人民幣 8,614,000 元) (所得款項總額 9,600,000 港元 (相等於人民幣 8,917,000 元) 減開支 325,000 港元 (相等於人民幣 303,000 元))。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三日，合共 200,000,000 股配售股份已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每股配售股份 0.16 港元的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為 31,300,000 港元 (相等於人民幣 26,930,000 元) (所得款項總額 32,000,000 港元 (相等於人民幣 27,517,000 元) 減開支 700,000 港元 (相等於人民幣 587,000 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成立，是一家在中國內地的廈門市、泉州市和成都市主要提供港內服務、物流服務和供應鏈運營的企業。其中：

- 港內服務業務是由 (i) 港內後勤服務及 (ii) 港內運輸服務組成；
- 物流服務業務是由 (i) 進出口代理服務及 (ii) 道路運輸服務組成；及
- 供應鏈運營業務是由 (i) 建築材料貿易及 (ii) 汽車配件貿易組成。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港內服務業務、物流服務業務及供應鏈運營業務同比有一定幅度增長。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人民幣 120,374,000 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 77,377,000 增加約 55.6%。

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各主要業務分類的營運量和收益如下：

(1) 港內服務

		運營量對比				
分類	單位	截至	截至	同比 (%)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港內後勤服務	集裝箱	TEU (附註)	2,213,447	2,037,438	8.6	
	件雜貨	噸	609,145	355,325	71.4	
港內運輸服務	集裝箱	TEU (附註)	2,144,011	2,140,279	0.2	

附註：20英尺等效單位，是20英尺長度、8英尺及6英寸高度、8英尺寬度的容器體積之標準度量單位（「TEU」）。

		收益對比			
分類	單位	截至	截至	同比 (%)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港內後勤服務	人民幣千元	26,843	25,107	6.9%	
港內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35,967	37,418	(3.9%)	
合計	人民幣千元	62,810	62,525	0.5%	

港內服務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所服務的碼頭吞吐量於該期間均有不同幅度的增長，尤其是件雜貨碼頭吞吐量同比增幅明顯。

(2) 物流服務

分類	單位	運營量對比		同比 (%)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道路運輸服務	重箱集裝箱	自然箱	5,578	4,507	23.8
	空箱集裝箱	自然箱	54,310	57,588	(5.7)
	件雜貨	噸	707,235	560,741	26.1
進出口代理服務	集裝箱	自然箱	3,160	4,443	(28.9)

分類	單位	收益對比		同比 (%)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道路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8,641	8,402	2.8%
進出口代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3,079	3,068	0.4%
合計	人民幣千元	11,720	11,470	2.2%

物流服務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重箱運輸業務同比有明顯增長。

(3) 供應鏈運營

分類	單位	運營量對比		同比 (%)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重型汽車輪胎和 配件貿易	條／件	28,281	31,177	(9.3)
建築材料貿易	噸	240,186	21,844	999.6
衛生技術服務	項	—	24	(100.0)

分類	單位	收益對比		同比 (%)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重型汽車輪胎和 配件貿易	人民幣千元	766	665	15.2%
建築材料貿易	人民幣千元	45,078	2,686	1,578.3%
衛生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	31	(100.0%)
合計	人民幣千元	45,844	3,382	1,255.5%

供應鏈運營業務之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恢復與若干客戶之建築材料貿易業務，該業務因長期未償還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項結餘在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暫時停運。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工資及薪金、以及其他員工福利。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人民幣45,839,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5,359,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879名員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879名員工)。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消耗品成本、折舊、以及核數師酬金。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5,219,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108,000元)。

稅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的現行法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繳付所得稅或資本利得稅。此外，本集團作出的股息派付毋須於開曼群島或英屬維爾京群島繳付預扣稅。

由於本集團於該期間並無在香港擁有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稅率為25%，四間附屬公司在中國符合資格成為小型低利潤企業除外，並享有5%優惠稅率。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2,863,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460,000元)。

配售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本公司已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配售。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2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合共80,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9.6百萬港元，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2百萬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的公告。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已將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作為一般運營用途悉數使用。

期內溢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溢利約人民幣7,436,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43,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主要由產生自自有業務經營的現金提供資金。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額約人民幣181,037,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2,707,000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46,136,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9,794,000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貸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信貸風險

本集團單獨或按等於使用準備矩陣計算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損失準備。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表明不同客戶群的損失模式存在顯著差異，本集團在不同客戶群之間進一步區分基於逾期狀況的損失準備。授予本集團客戶的一般信貸期為30至180日。根據本集團的經驗，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會在360日內收回，因此本集團通常會就逾期超過360日的餘額全額計提撥備。對於長期未償還的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將採取包括要求客戶償還或重新安排付款條款、暫停與客戶交易直至結清未償還結餘及／或採取法律行動等行動以收回應收款項。

貨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收益均以人民幣計算，故本集團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預期概無可能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的任何重大貨幣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董事定期檢討本集團資本架構。作為該檢討的一部份，董事考慮資金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

重大購置和處置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僱員與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879名員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879名）。僱員薪酬乃參考資歷、責任、貢獻及經驗等因素釐定。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上市（「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0.2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原計劃把所得款項淨額用作：(i)投資於集裝箱相關處理設備，以更換操作超過其估計使用年期的相關現有設備及幫助擴充本集團業務（「投資至處理集裝箱相關設備」）；及(ii)發展空集裝箱堆場（「發展空集裝箱堆場」）。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的公告披露，所得款項淨額中，約6.7百萬港元已悉數用作投資至處理集裝箱相關設備；而計劃用作發展空集裝箱堆場的約33.5百萬港元，由於有關本集團在購買適當土地用作發展空集裝箱堆場一事要取得相關機關批准方面出現重大延遲，因此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仍尚未動用相關款項。為更好地利用本集團的資源，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決議重新分配未動用金額，將約18.0百萬港元用於在中國武漢市發展港內後勤服務及港內集裝箱運輸服務，以及將約15.5百萬港元添購電動牽引車（「首次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的公告披露，參考自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後所得款項的實際使用情況並考慮：(i) 中國武漢市港內後勤服務及港內集裝箱運輸務發展可能需要比最初預期更長的時間，以及(ii) 電動牽引車的需求增加，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決議進一步將所有剩餘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悉數重新分配至添購電動牽引車。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及悉數動用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用途	於二零二四年	截至	於二零二四年	悉數動用 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計 時間表 (附註)
	一月一日 的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概約)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概約)	六月三十日 的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概約)	
添購電動牽引車	<u>23.7</u>	<u>15.1</u>	<u>8.6</u>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或之前

附註：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計全部使用時間是根據本集團對未來市場狀況的最佳估計確定，並取決於當時的市場狀況和發展而可能有所變動。

本集團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近期發展及業務展望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我國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616,836億元，按不變價格計算，同比增長5.0%。其中，第一產業增加值人民幣30,660億元，同比增長3.5%；第二產業增加值人民幣236,530億元，增長5.8%；第三產業增加值人民幣349,646億元，增長4.6%。細化幾個主要經濟領域，有以下表現：

- 一、夏糧再獲豐收，畜牧業總體平穩；
- 二、工業生產較快增長，裝備製造業支撐作用明顯；

- 三、服務業繼續恢復，現代服務業發展良好；
- 四、市場銷售保持增長，服務消費增勢較好；
- 五、固定資產投資規模擴大，高技術產業投資增長較快；
- 六、貨物進出口較快增長，貿易結構持續優化；
- 七、居民消費價格溫和回升，工業生產者價格降幅收窄；
- 八、就業形勢總體穩定，城鎮調查失業率下降；
- 九、居民收入繼續增長，農村居民收入增長快於城鎮居民。

總的來看，上半年我國經濟運行總體平穩，轉型升級穩步推進。同時也要看到，當前外部環境錯綜複雜，國內有效需求依然不足，經濟回升向好基礎仍需鞏固。宏觀經濟下行壓力仍然較大、外部市場結構不穩定、國內市場約束力進一步增強、固定資產投資增速下降，效率降低、貨幣政策未完全達到預期效果、地方及企業債務問題仍然突出。

在上述背景下，本集團原有對外貿依存度較高的港口服務和物流服務業務將繼續全面承壓。為應對各種不利因素，本集團未來將重點推進以下工作：

1) 密切關注市場動態，適時擴大供應鏈運營業務

為應對複雜的國際環境，中國在過去提出了經濟從「國際大循環」走向「以國內大循環為主體、國內國際雙循環相互促進」的新發展格局。特別是在國際需求繼續減弱，外貿增長乏力且很有可能轉降的背景下，國內的基礎設施建設和地產開發成為有效的經濟刺激手段。因此，以砂石料建材為主的供應鏈業務在未來很可能迎來新的機會，本集團將密切關注該市場並適時擴大供應鏈運營業務。

2) 繼續挖掘內部潛力，穩固港口服務業務

憑借本集團在港口服務行業的長期經驗，繼續在人員、設備等方面進一步挖掘潛力，不斷增強市場競爭力，以期穩固港口服務業務在本集團的壓艙石作用。另外，本集團也嘗試在海外從事港口服務業務，為此在今年上半年設立秘魯全資附屬公司，以期在當地尋求商業機會，為未來能「走出去」積累經驗。

總之，通過以上重點方面的工作，本集團力爭在二零二四年全年實現收益和效益雙增長的目標。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處理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本集團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彼等已遵守規定的交易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有關行為守則。就本集團所知，本集團董事及僱員均未違反標準守則。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概無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之合約中擁有重大實益權益。

競爭利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控股股東、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之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亦無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具有或可能具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慣例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並遵循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根據董事會批准的職權範圍行事。董事會有責任確保公司設有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架構，包括針對重要業務流程的效能及效率、保護資產安全、保存妥善的會計記錄及財務數據的可靠性，以及如對比主要營運表現指標等非財務因素。董事會已授權審核委員會初步建立及維護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架構及本集團管理層的操守準則。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少山先生、何其昌先生及李照女士)組成。鄭少山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已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本公司之中期報告載有期內所有資料，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按本公司股東選擇收取本公司之公司通訊的方式寄發予股東，並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內。

承董事會命
象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程友國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程友國先生及邱長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其昌先生、鄭少山先生及李照女士。